

证券简称：恒康医疗

证券代码：002219

公告编号：2016-103

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签订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拟签订的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，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、意向性约定，框架协议付诸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2、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。

一、概述

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恒康医疗”或“公司”）拟与中国国际经济合作投资公司签署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，签署该协议将有利于促进公司与中经公司在海外医疗服务投资并购，先进医疗设备、技术、人才引进等方面进行全面战略合作，实现公司在医疗服务及相关领域的使命及战略。

二、合作对方基本情况

中国国际经济合作投资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经公司”）

- 1、公司名称：中国国际经济合作投资公司
- 2、住所：北京市朝阳区东土城路14号建达大厦
- 3、法定代表人：杨晓东
- 4、成立日期：1984年8月4日
- 5、注册资本：7500万元

中经公司前身为中国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咨询公司，创建于1984年，是中国贸易促进委员会（CCPIT）直属企业，其宗旨是促进中国企业和世界各国各地区工商企业界的交流与合作，为中外企业提供优质、高效的服务。主营业务涵盖贸易、投资、技术合作、人力资源服务、园区开发和金融服务等。通过自营、独资和股权投资等形式，开展搭建贸易平台、贸易代理；中外项目投资、招商引资、园区投资；人力资源开发与服务；中外技术引进与代理；举办国际展览会；为相关机构提供金融服务等。

三、协议主要内容

1、公司优先委托中经公司为国际投资并购提供各方面的支持和帮助，以促进公司在国际医疗服务领域的并购、重组，具体合作形式根据项目情况另行约定。

2、同等条件下，公司优先与中经公司合作，引进国外先进医疗设备、技术、人才等。有关服务的内容及费用支付等，双方另行约定。

3、公司可以就拟并购标的所在地区法律法规、财务会计、投资并购策略等方面咨询中经公司，中经公司应当全力配合并提供服务，有关服务的内容及费用支付等，双方另行约定。

4、双方拟发起设立“国际健康产业并购基金（暂定名）”，尽快确定管理公司，总募集规模和基金形式，开展国际间医疗健康上下游产业相关资产并购等，该基金具体情况，双方另行约定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拟签署的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将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及合作方优势，加快公司国际投资步伐，引进国际先进管理理念、技术及人才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。

五、其他说明

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涉及的后续事宜，公司将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议和审批程序，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董事会决议
- 2、拟签署的相关协议文本

特此公告！

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二日